

# 宏福苑五級火首場聽證會昨舉行 特區政府：全面配合獨立委員會工作

香港文匯報訊 大埔宏福苑五級火首場聽證會於昨日舉行。特區政府發言人在回應傳媒查詢時表示，宏福苑火災發生後，政府一直馬不停蹄，全速推展各項調查、制度革新、支援及善後工作。當中，在獨立委員會進行工作的同時，政府已全速展開一系列涵蓋不同領域的針對性改善措施，推動制度的完善和革新。政府已將有關改善措施的資料提交獨立委員會，以全力支持獨立委員會的工作，讓委員會的工作得以高效推展。

## 即時措施

- 消防處即時調配內部資源，成立專責隊，並已完成巡查 461 幢正進行大型維修樓宇之消防裝置；另設全天候快速應變小隊，在發生樓宇火警時即時檢視消防裝置的運作情況，並於有需要時即時採取跟進或執法行動。消防處亦持續對持牌處所較多的樓宇進行特別消防巡查和執法行動。
- 消防處在今年 1 月初推出針對措施，規定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如需在進行工程前關閉任何消防裝置，必須事先評估是否會影響其他消防裝置的運作，並一併向消防處通報所有受影響範圍。當消防裝置損壞時，承辦商必須在裝置當眼位置張貼符合標準規格的損壞告示，以便公眾容易識別，避免在緊急情況下誤用已損壞的裝置。承辦商亦須於大廈主要出入口、電梯大堂等當眼位置張貼大型通告，清晰列明裝置關閉日期、受影響範圍等資料，確保居民、物業管理公司及其他相關人士充分知悉情況，以提高居民於裝置損壞或關閉期間的消防安全意識。
- 屋宇署和房屋局獨立審查組即時展開特別行動，對正進行大型維修工程的私人樓宇、居屋屋苑及租者置其屋計劃屋苑進行實地巡查，檢查棚網的阻燃標準測試報告及證書，並從現場收集棚網樣本送交政府化驗所或認可實驗室化驗，以確認符合所需阻燃標準及材料狀況良好。
- 勞工處即時展開全港性的特別執法行動，巡查架設有大型棚架的樓宇維修工程地盤的防火設施及火災應變安排，以保障工人工作安全。
- 發展局在去年 12 月 11 日公布外牆棚網就地抽樣檢查新制度，以確保工地使用的棚網符合認可標準。新制度包括三個環節：(一) 承辦商必須提供棚網阻燃效能證明書和檢測文件；(二) 在棚網抵港後，承辦商須按政府要求，以指定方式抽取指定數目樣本，送到政府指定實驗室檢測。送交測試的樣本必須全部通過檢測，棚網才可上架使用；(三) 棚網上架後，政府執管部門會隨機抽樣覆核。

發言人強調，特區政府會繼續全面配合獨立委員會的工作，而政府的代表律師亦會在稍後的研訊向獨立委員會就各項事宜提出相關證據及作出陳詞。同時，政府各有關政策局及部門

## 初步報告：最具可能性火源為「煙頭炳着紙箱」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李干尋) 在昨日大埔宏福苑五級火首場聽證會上，獨立委員會代表大律師杜淦堃綜合多項證據指出，起火原因最有可能是有人吸煙點燃可燃物，而火災當日幾乎所有消防措施都因人為因素失效，包括工地吸煙投訴長期未獲正視，特區政府勞工處與消防處互相推諉責任，以及工地棚網涉造假和監管不當。預計今日的聽證會將進一步探討發泡膠使用、消防裝置失靈及逃生通道受阻等問題。

杜淦堃會上表示，委員會收集逾 100 萬份檔案，涵蓋當日閉路電視片段、居民的投訴、政府回應及承建商內部通訊紀錄，相信足以查明與火災相關事實。

他表示，火災當日幾乎所有保障生命的消防措施都因人為因素失效，包括 7 座樓宇火警警報系統被關閉，樓梯及走廊窗戶拆除讓工人進出棚架，令濃煙和火勢得以進入，消防栓及喉轆被關，原有規定不可停用逾 14 天，但承建商多次向消防處申請延長期限，最終關閉數月。此外，棚架及窗戶有大量易燃物料，十號風球後部分棚網換為非阻燃材料，居民曾多次投訴有人吸煙但未獲正視，是次嚴重火災是多重因素疊加導致。

跨部門調查專組報告及政府化驗所證供顯示，起火地點位於宏昌閣 104 及 105 號單位外光井底部平台，表層瓦礫底部有大量燒焦紙箱及兩個煙蒂。調查專組初步報告提及光井平台內有人吸煙，故最具可能性的火源是「煙頭炳着紙箱」，並點燃其他易燃物。

據部分樓宇閉路電視、棚網的攝錄片段及市民拍攝畫面，宏昌閣當日下午約 2 時 40 分出現零星火光，2 時 42 分至 2 時 45 分有工人大喊「邊個食煙」「着火啦！棚架着火啦」，畫面隨即出現大量火光，起火數分鐘內火勢迅速蔓延，現場未有聽到火警鐘聲。

## 中長期改革措施

- 勞工處正修訂法例，落實在建築地盤全面禁煙，包括要求承建商採取所有合理措施在建築地盤內實施禁煙；以及以定額罰款方式懲罰在建築地盤吸煙的人，從而提高地盤的安全水平。法例修訂預期在今年上半年提交立法會。
- 消防處在 2026 年 1 月經已開展首階段「風險為本樓宇消防裝置及設備排查計劃」的前哨行動，針對約 1,500 幢較高風險的樓宇進行排查及功能測試，並正持續加強宣傳教育和培訓工作，特別增設「樓宇應急先鋒」，專門為物業管理人員、業主立案法團代表和住戶提供有關樓宇消防安全的訓練。消防處亦會持續檢討特大型火警事故的行動策略、深化粵港澳大灣區的救援合作和協調制度、善用科技提升滅火救援效率等。
- 保安局正準備一系列的條例修訂工作，強化消防處的規管權力，當中包括加入主要消防裝置關閉須由消防處批准的新要求，並引入物業管理公司在大廈消防措施的法定責任；而在規管消防裝置承辦商方面，大幅提高註冊承辦商簽發虛假或誤導性消防裝置及設備證書的罰則，以提高阻嚇力，並引入定額罰款制度，以便及時處理和糾正一些容易核實的違規行為。條例草案預期在本年底提交立法會審議。
- 發展局將擴大《建築物條例》的修例範圍，包括將大型維修工程由目前主要為二級小型工程升格為一級小型工程，使大型維修工程日後須由第三方專業人士制訂明圖則和進行監工；將屋宇署目前透過作業備考和其他行政方式頒布的指明的建築物料標準訂明為法定要求，以便可就不合標物料更直接作出檢控，並提高罰則；亦建議加強對註冊建築專業人士和註冊承建商的規管，包括提高違規的最高刑罰、強化註冊和紀律處分制度等。目標是將條例草案在本年底提交立法會審議。
- 為減低圍標風險，發展局正與市區重建局制定措施，計劃於今年下半年推出加強版「招標受」服務，包括 (一) 制定更嚴謹的顧問及承建商「預審名單」，顧問和承建商須通過警方和廉政公署的背景審查，才能納入名單並參與投標；(二) 市區重建局會把關業主就聘用顧問和承建商進行招標和評標工作；(三) 就申領政府維修資助的大廈，市區重建局會要求顧問和承建商在重要工程節點，例如大幅修改工程範圍或增加工程費用等，向市區重建局報告，以便市區重建局向業主給予獨立意見。
-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已在今年 2 月就修訂《建築物管理條例》方向諮詢立法會，修訂方向包括提高大型維修工程及大額採購決定的出席及投票門檻、完善委任代表文書制度、完善利益申報制度、清晰會議程序，及加強主管當局權力。

正刻不容緩地推展並落實改善措施，力求盡早完善制度。待獨立委員會完成工作並提交最終報告後，政府會按其建議進一步完善和優化制度改革，避免同類事件再次發生。

## 揭宏業要求二判買非阻燃棚網

證據並顯示，去年兩次十號風球後棚網受損，承建商宏業委託二判盈利豐向林記建築材料購網，林記證供指除首批棚網具阻燃性外，其餘均不阻燃。盈利豐供稱按宏業要求購買非阻燃棚網，宏業更稱「你訂阻燃網都唔會找數界你」。警方取得的聊天紀錄發現盈利豐股東鍾女士發消息指「嗰聲聲搞掂佢，夾好口供解話，因為我哋嗰嗰係阻燃網喇」。

## 殉職消防員最後影像公開

杜淦堃指何偉豪或因現場信息混亂而誤入宏泰閣，其後透過通訊系統發出緊急求救信號，但未能清楚交代身處哪幢樓。下午 3 時 55 分，何在宏泰閣大堂外空曠地方被發現，送院後於 4 時 41 分證實死亡，驗屍報告顯示他吸入大量一氧化碳並有多處燒傷、割傷及骨折，但未能確定他為何在該處被發現。杜淦堃表示，相當有可能是他在惡劣環境下嘗試打破 31 樓玻璃窗戶離開，但不幸墮樓身亡。



●大埔宏福苑五級火首場聽證會昨日舉行。 香港文匯報記者黃艾力 攝

# 災後推即時措施 重拳堵消防漏洞

## 居民：對調查結果有信心 讚聽證會公開透明

就大埔宏福苑火災成立的獨立委員會，於昨日舉行第一輪首場聽證會。多位市民在接受點新聞訪問時讚揚獨立委員會公開透明，並感謝特區政府以至社會各界一直以來作出的努力，對調查結果有信心。

宏福苑居民吳小姐形容，由政府成立的獨立委員會舉辦的首場聽證會過程公開透明，有助住戶進一步了解大火的來龍去脈，還原真相，尤其是當中有部分證據令人印象深刻。儘管發生不幸事件，但感謝政府盡了最大的努力，例如，即時安排過渡性房屋和社區中心等地方安置，「一戶一社工」有效減少行政程序，避免住戶到處「頻撲」。

對政府的收購方案，吳小姐認為是在合理範圍內，且選擇多元，質疑近日有別有用心者故意挑起矛盾，企圖引導輿論方向。

曾小姐有親友居住在宏福苑，昨日特地抽空陪同出席聽證會。她憶述會上展示諸如影片等不同證據，立體地還原事發經過，幫助

包括居民在內的社會大眾了解事實的全部，例如起火時間、什麼人作出哪些努力等，相信家人與她一樣，對調查結果有信心。

曾小姐認為，儘管有改善之處，但政府已經作出很大的努力，反觀網上有許多人並非宏福苑住戶，又沒有親人居住該處，卻故意放大個別問題，挑動不滿。她引述自己家人對收購方案感到滿意，感謝政府做了大量調查，作出符合公眾期望的安排。

同樣親親友到場的還有吳先生，他認為宏福苑火災是一場沒人預料到的意外，令人痛心。他認為聽證會要呈現大量證據，獨立委員會能夠在 9 個月內完成報告，充分體現其高效運作以至特區政府的重視。

談到收購方案，吳先生表示，自己留意到身邊許多居住宏福苑的朋友稱讚政府行動迅速，令他們盡快安心，知道如何安排自己將來的居所。



掃碼睇片

## 社工與居民同行 陌生人變「神隊友」

### ❤️ 社工暖心故事

一場無情的大火，燒毀了 1,980 戶宏福苑的家園。而一段段超越專業關係的人間溫情，逐漸顯現。特區政府社會福利署推出的「一戶一社工」服務，為受影響居民提供輔導及支援，其中負責跟進個案的社署社會工作主任徐寶珠，用行動證明了在危難時刻，社工不只是資源的提供者，更是與居民同行的「神隊友」和朋友。



●徐寶珠(右二)與居民合照。

現年 72 歲的宏福苑女居民是一名退休公務員，火災後一度暫居於母親的單位，其後獲安排入住大埔樂善村的過渡性房屋，生活終於趨穩定。回顧整個支援過程，徐寶珠與女案主的關係早已超越了傳統的「社工與案主」框架。她接手個案初期，透過每日緊密的聯絡，為該名女案主提供密集式的服務轉介和各項申請，確保對方能夠及時獲得所需的援助。而她隨後持續評估其長遠的住屋需要，並在日常聯絡中彼此問候和鼓勵，感覺像朋友般。

### 公務員支援小隊定期溝通助居民

同時，特區政府內部更展現了高效的團隊協作。徐寶珠與配對的 3 名民安隊公務員組成的支援小隊定期溝通，分享案主的情況和商討其需要，並迅速一起前往大埔樂善村探訪

案主。由於案主本身是退休公務員，彼此交流亦格外親切。

支援小隊探訪後更協力為案主購買和預備所需物資，他們一星期後再次到訪，更安排車輛運送物資、協助對方安裝傢俱，讓案主能夠盡快入住樂善村的單位。團隊在整個過程中緊密溝通，合作無間，充分發揮團隊合作精神，彼此更由陌生人變成為「神隊友」。

同時，徐寶珠聯繫了「樂善堂」的支援社工，為案主提供適切協助，從而織起更強的社區支持網絡。此外，支援小隊更安排了參與「共創明『Tcen』計劃」的中學生同行探訪，好讓年輕一代能親身走進居民的生活，實踐關懷。有關學生事後分享，此次經歷深深觸動其心，更立志未來成為社工。

災後重建除了需要物質上的援助外，心靈的創傷更需要時間撫平。徐寶珠透露，女案主在災後經常睡不好，夜闌人靜時總會想起已離世的前鄰居，不禁黯然落淚。

### 用心傾聽 用愛安慰

面對連連的喪禮和沉重的情緒，支援小隊明白案主心中的痛楚難以言喻，因此堅持用心傾聽、用愛安慰，提醒她要珍惜生命，並陪伴她走過這段哀傷的路。支援小隊更會定期約案主聚會，彼此祝福問候，讓她在持續的陪伴中，一步步重建生活的信心。

在這段陪伴居民的旅程中，徐寶珠深刻體悟到作為助人者，自身的心靈也需要自我照顧、彼此療癒。透過經驗交流、互相扶持，社工學習在付出中守護自己的心靈，才能持續堅守崗位，與居民共同走向復原之路。



●徐寶珠及支援小隊為案主提供所需的協助及支援服務。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芷珊